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编制单位：益阳南洞庭湖自然保护区大通湖区管理局

编制时间：2026 年 09 月 8 日

目录

益阳南洞庭湖自然保护区大通湖区管理局总体绩效评价报告.....第4页

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第14页

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第16页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第22页

2025年度益阳南洞庭湖自然保护区大通湖区管理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益阳市大通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大财〔2026〕35号），我局认真组织进行了2025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自评分95分。现将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益阳南洞庭湖自然保护区大通湖区管理局于2019年4月成立，其主要承担本区环境资源保护等职责。是区管委会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为正科级），加挂益阳市大通湖区大通湖湿地管理局牌子。

1、**益阳南洞庭湖自然保护区大通湖区管理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均为正股级)

(一)办公室。协助局领导组织、协调日常工作，负责有关文件的起草、审核、印发，负责信息综合、文秘、档案管理、机要保密、政工人事、接待、后勤服务工作；组织开展志愿者活动等。

(二)科研监测股。落实保护区相关项目建设、制定和落实科研监测计划；负责组织保护地内湿地和珍稀水禽生物资源调查、

技术监测、配合上级主管部门开展科学考察、课题研究，科研成果推广；负责保护地的常规监测，疫源疫病监测与上报。

(三)资源保护股(南洞庭自然保护区大通湖区管理站、大通湖国家湿地公园管理站)负责保护地巡查工作，做好巡查记录；负责落实上级对保护地的规划、管理及相关基础设施建设；负责协调保护地内生态补偿、恢复、修复等项目的策划及获准后的实施等工作；组织协调相关职能部门和各镇开展联合行政执法和专项整治行动，对违法行为进行巡查监督和查处；贯彻执行自然保护、湿地和野生动植物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其主要职责：

(一)负责开展自然保护地法规政策宣传教育和自然保护区资源展示，向社会公示自然保护区地理地图和界限。

(二)按照自然保护地规划明确的核心区、缓冲区、实验区，设置醒目的标志标牌和必要的防护设施。

(三)协调配合专门机构、相关职能部门和各镇开展自然保护地的巡查保护、监督检查和行政执法工作。

(四)负责自然保护地保护修复建设项目的策划、获准后的组织实施。

(五)负责自然保护地的合理利用工作。

(六)制定和组织实施全区湿地保护工作；负责湿地保护的组织、协调和监督，湿地资源的普查、监测和保护。

(七)负责监督考核本级相关部门和各镇人民政府湿地保护履职情况。

(八)完成区委、区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整体支出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5年收入合计911.9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08.94万元，占总收入的99.67%；事业收入3.05万元，占总收入的0.33%。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81.8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8.4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71.2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2 万元，资本性支出 1.39 万元。基本支出是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情况

全年项目支出 636.37 万元。其中大湖水环境治理 306.54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10.33 万元，农林水支出 19.50 万元。项目支出是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发生的专项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0.72 万元。其中大通湖监测站土地取得价款 90.72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5年我局在省、市各部门和区委、区管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按照省、市、区的全面部署，我局认真组织实施，全面发动，分级负责，全面完成了各项工作目标任务。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根据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状况的概述和分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1、区政府绩效考核的个性指标：基本完成，属于二类单位。

2、在职人员控制率：控制率为100%。

3、“三公经费”变动率：上年预算金额为4.2万元，2025年预算金额为10万元，变动率为138.10%。

4、预算完成率：2025年全年预算数为908.94万元，本年决算数为908.94万元，完成率为100%。

5、预算控制率：年初预算为152.06万元，追加预算为756.88万元，预算调整率为497.75%。

6、新建楼堂馆所：本年无新建楼堂馆所建设项目。

7、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75.66万元，预

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为75.66万元,控制率为100%。

8、预决算公开：按区财政部门要求在区门户网站公开。

9、存量资金管理按时缴纳到国库。

10、资产管理：建立健全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完善资产手续。

11、三公经费控制：“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3.15元，年初预算安排数为10万元，控制率为31.5%。

12、内部管理制度建设等的设定及完成情况：建立健全公务接待、财务管理、工程项目审计管理、廉洁从审等制度。

（二）部门整体支出或项目实施情况

2025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我单位2025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较好，所有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科学、系统的评价方法和量化指标，提高事业单位的管理效

率和服务质量，同时促进人才的合理使用和开发，为组织的持续发展提供支持和保障。

2、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成立评价小组。区南洞庭保护管理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和分工。评价小组负责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具体实施。

（2）、制定评价方案。评价方案应包括单位基本情况，评价对象和范围，制定的绩效目标，评价内容，选取合适的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指标，明确组织实施程序等内容，并经评价小组充分讨论后确定。评价方案应当符合可行性、客观性、科学性和简明性的要求。

3、实施绩效评价。

（1）. **收集资料**。根据评价对象、内容和要求收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文件、部门职能职责、年度工作计划等各种资料。

（2）. **审核资料。**评价小组对收集到的各种资料进行审核、核实，确保资料真实可信、准确无误。

（3）. **形成评价结论**。通过对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按照确定的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指标进行打分，形成自评结论。

（4）.**撰写、报送自评报告**。自评报告要求内容完整、客观公正、用词准确、表达清晰、结论合理。内容主要包括基本情况

（含单位基本情况、项目实施情况、资金来源和使用情况、绩效目标及实现程度等），绩效评价组织实施情况（含绩效评价目的、绩效评价实施过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含指标体系设定的原则及具体内容、具体标准及具体方法等），绩效分析及绩效评价结论，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相关建议，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等。

（5）**整理归档**。单位把自评报告、工作底稿及相关资料整理存档，妥善保管。

（三）、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2025 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如下 ：

（一）大湖水环境治理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水质指标持续改善。通过系统治理，大通湖水质从2018年的劣Ⅴ类稳步提升至Ⅳ类。**二是生态功能逐步恢复。**2018年以来，累计记录水生与湿地植物百余种，底栖动物22种，鱼类49种，鸟类63种，夏冬季候鸟总数超过10万只，其中包含白鹤、青头潜鸭等国家一级保护动物，以及小天鹅、白琵鹭等国家二级保护动物。**三是治理成效获得认可。**大通湖水环境治理经验做法连续两年（2023年、2024年）获央视《焦点访谈》报道推介；大通湖生态修复工程连续两年（2023年、2024年）入选“中国山水工程”典型案例；2024年获《中国纪检监察报》《中国环境监察》杂志报道；2024年湖南省生态环境厅绿色卫士下三湘暨“领航的

旋律”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宣讲活动走进大通湖；2025年8月获央视《逐梦山水》专题片报道推介、10月获新华社正面报道推介。

（二）自然保护地巡护及宣教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强化日常巡护。基本实现南洞庭湖自然保护区和大通湖国家湿地公园巡林“日覆盖”，累计有效巡护里程达19897公里，有效巡护时长6643小时。开展联合执法行动44次，累计劝离违规垂钓690人次，清理销毁违规网具，协助公安立案处理非法锚鱼3人、抓获涉嫌非法捕捞2起3人。**二是深化科普宣教。**圆满完成“智慧南洞庭”巡护任务，结合“世界湿地日”“爱鸟周”等重要节点开展主题宣传，积极参与野生动物救助，社会环保意识不断提升。

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是：年度预算执行为10分，产生指标48分，效益指标27分，满意度指标10分，总绩效得分95分，评价结果等次为“优秀”。

七、存在的问题

（一）年初预算与决算偏差大，预算调整率高。

（二）“三公经费”预算不精准，控制率有待加强。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不断加强党的建设，坚持不懈抓好反腐倡廉。切实做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发挥党总支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二）严格按照经济科目类款项支付，严控超范畴和超金额

日常公用经费业务发生和支付。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三）应严格落实专项资金使用管理规定，做到专款专用。同时财政部门应及时与各单位、各部门衔接，根据各单位的实际情况调增专项资金的预算安排，调增人员基本支出的预算安排。

（四）应严格落实“三公经费”的预算申报，做到专款专用。做好当年“三公经费”的预算申报工作，及时与区财政局相关业务股室沟通，确保预算的准确性。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一是将绩效自评结果与预算安排相挂钩，自评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申请、安排、分配的重要依据。对绩效评价结果好的项目优先保障，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对预算执行情况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不达预期的项目，适当调减预算。**二是**将自评结果作为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通过绩效评价总结资金管理经验、发现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为下一年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强财政支出规范化管理、健全和完善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提供参考。**三是**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认真整改，建立问题整改责任制，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整改情况。

（二）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情况。 按照“谁组织实施、谁进行公开”的原则，本单位自评报告待年度部门决算批复后，随同部门决算在政府门户网站“财政预决算”专栏公开绩效自评报告及

绩效自评表，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公开内容涵盖单位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核心信息。除涉密及敏感项目外，确保绩效信息应公开尽公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1、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附件 1

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4 年决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2025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7.32		10		3.15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1.50		6		3.15	
其中：公车购置	0		0		0	
公车运行维护	1.50		6		3.15	
2、出国经费	0		0		0	
3、公务接待	5.82		4		0	
公用经费						
其中：办公费	3.41		4.4		2.71	
水费、电费、差旅费	13.41		4.2		12.07	
会议费、培训费	0		0		0.54	
政府采购金额	304.45		0		295.69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0		0		0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2025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实际规模（㎡）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投资概算控制率
	0	0	100%	0	0	100%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 50 万元以上项目支出情况，“运行维护经费”填报项目支出中用于人员类和公用运转类的支出。“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

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2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table>
<tr><td colspan="2">预算单位名称</td><td colspan="6">益阳南洞庭湖自然保护区大通湖区管理局</td></tr>
<tr><td rowspan="7">年度预算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52.06</td><td>911.99</td><td>911.99</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 colspan="3">按收入性质分：</td><td colspan="4">按支出性质分：</td></tr>
<tr><td colspan="3">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818.22</td><td colspan="4">其中：基本支出：184.90</td></tr>
<tr><td colspan="3">政府性基金拨款：90.72</td><td colspan="4">项目支出：727.09</td></tr>
<tr><td colspan="3">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3">其他资金：3.05</td><td colspan="4"></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目标 1：①扎实开展大湖水环境治理，确保大湖水质稳定在ⅳ类。②完成科普宣教、保护地巡护、科研监测等日常性工作。③全年区直管工程项目不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降低自然保护区的人为隐患。④完成市区制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2：（1）生态效益：通过项目的有效实施，有效减少流域污染负荷，恢复湿地生态系统，提高水环境容量，有效改善大湖水质。（2）社会效益：通过采取一系列的生态措施，保护和恢复周边湿地生态系统，有效保障大通湖区域生态安全；通过开展各种形式的科普宣传和教育活动，加大对大通湖湿地的保护和宣传力度，增强社区群众爱护湿地、保护湿地的意识；将水生植物生态园建设成为湿地科普教育基地。（3）经济效益：在保护湿地独特生态环境的前提下，</td><td colspan="4">1、大湖水环境治理工作方面。一是水质指标持续改善。通过系统治理，大通湖水质从 2018 年的劣 V 类稳步提升至Ⅳ类。二是生态功能逐步恢复。2018 年以来，累计记录水生与湿地植物百余种，底栖动物 22 种，鱼类 49 种，鸟类 63 种，夏冬季候鸟总数超过 10 万只，其中包含白鹤、青头潜鸭等国家一级保护动物，以及小天鹅、白琵鹭等国家二级保护动物。三是治理成效获得认可。大通湖水环境治理经验做法连续两年（2023 年、2024 年）获央视《焦点访谈》报道推介；大通湖生态修复工程连续两年（2023 年、2024 年）入选“中国山水工程”典型案例；2024 年获《中国纪检监察报》《中国环境监察》杂志报道；2024 年湖南省生态环境厅绿色卫士下三湘暨“领航的旋律”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宣讲活动走进大通湖；2025 年 8 月获央视《逐梦山水》专题片报道</td></tr>
</table>

	协助相关单位企业合理利用湿地的自然资源和文化资源，助力发展生态旅游等特色产业。				推介、10 月获新华社正面报道推介。2、自然保护地方面。一是强化日常巡护。基本实现南洞庭湖自然保护区和大通湖国家湿地公园巡林“日覆盖”，累计有效巡护里程达 19897 公里，有效巡护时长 6643 小时。开展联合执法行动 44 次，累计劝离违规垂钓 690 人次，清理销毁违规网具，协助公安立案处理非法锚鱼 3 人、抓获涉嫌非法捕捞 2 起 3 人。二是深化科普宣教。圆满完成“智慧南洞庭”巡护任务，结合“世界湿地日”“爱鸟周”等重要节点开展主题宣传，积极参与野生动物救助，社会环保意识不断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生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1、有效降低自然保护区的人为干扰。	每月巡护 20 天以上	全年巡护约 333 天次，已完成。	4	4	
			2、积极开展科普宣教活动。	节假日宣传；科普进校园 1 次；科普馆接待 12 次以上	科普馆全年累计接待 10 次，开展科普进校园 1 次，户外科普宣教活动 1 次，已完成。	3	1	科普宣教馆闭馆提质改造。
			3、扎实开展科研监测工作。	水环境监测每月不少于 1 次；候鸟监测每年不少于 3 次	监测工作 116 次，鸟类调查 5 次，已完成	4	4	
			4、蓝藻水华防控	及时开展大通湖藻类水华应急处置	对湖内 12 个点位的藻密度监测 37 次，周边入湖排口的藻密度监测 2 次。	4	4	
		质量指标	1、有效降低自然保护区的人为干扰。	月巡护完成率 100%	月巡护完成率 100%	4	4	

			2、积极开展科普宣教活动。	提高居民湿地保护意识。	有效提高居民湿地保护意识	3	3	
			3、扎实开展科研监测工作。	按要求完成监测任务，提供数据支撑。	按要求完成监测任务，并提供数据支撑	4	4	
			4、蓝藻水华防控	防止大湖藻类密度和大面积爆发	有效控制了大湖藻类密度和大面积爆发。	4	4	
		时效指标	1、有效降低自然保护区的人为干扰。	2025 年 1 月-12 月	已完成	3	3	
			2、积极开展科普宣教活动	2025 年 1 月-12 月	已完成	3	3	
			3、扎实开展科研监测工作。	2025 年 1 月-12 月	已完成	3	3	
			4、蓝藻水华防控	2025 年 1 月-12 月	已完成	3	3	
		成本指标	1、有效降低自然保护区的人为干扰。	有效降低自然保护区人为干扰，聘请巡护人员 2 人，平均每人每年经费 6 万元。	有效降低自然保护区人为干扰，聘请巡护人员 2 人，平均每人每年经费 6 万元。	3	3	
			2、积极开展科普宣教活动。	科普进校园、节假日科普宣教活动 1 万元。	科普进校园、全年科普宣教支出 1 万元。	3	3	
			3、扎实开展科研监测工作。	科研监测设备维修 4.5 万元，	科研监测设备维修 4.5 万元，监测采样 0.3 万元，科研药剂	3	3	

				监测采样0.3万元，科研药剂购置1.3万元。	购置1.3万元。			
			4、蓝藻水华防控	制定大通湖藻类水华应急处置方案，及时采取应急监测。	过投放鱼苗、使用生物药剂、投放生石灰等措施有效遏制藻类水华的发生，共计产生费275.49万元，有效控制了大湖藻类密度和大面积爆发。	3	3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有效降低自然保护区的人为干扰	优化营商环境，带动人员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的建设和有效发展。	优化营商环境，带动人员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的建设和有效发展。	4	2	违规垂钓时有发生，将加强巡护力度，做好宣传教育工作
			2.湿地保护与合理利用。	引导企业合理利用湿地的自然资源和文化资源等，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协助区生态公司发展水草产业，积极打造水草种质资源库。	4	3	
		社会效益指标	1、有效降低自然保护区的人为干扰。	保障湖区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100%。	保障湖区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100%。	4	4	
			2.加强社区群众爱护湿地、保护湿地的意识。	1、社区群众的环境保护意识和觉悟有效提升。 2、有效提高社区群	1、社区群众的环境保护意识和觉悟有效提升。 2、大湖周边群众生活生态环境质量有效提高。	4	4	

				众的生活生态环境质量。				
		生态效益指标	1、保障和维护区域生态安全。	1、有效防控大湖蓝绿藻爆发。 2、维护全区140000余名人员的生产生活环境100%。	1、大湖未发生大规模蓝绿藻爆发2、维护全区140000余名人员的生产生活环境100%。	3	3	
			2.有效保护和恢复区域生物多样性，构建完善的生态网络。	1、大湖水质达Ⅳ类； 2、大湖水生植被覆盖面积达5万亩； 3、督促四镇人工湿地维护	1、大湖水质达Ⅳ类； 2、大湖水生植被覆盖面积5.1万亩； 3、督促四镇开展了人工湿地维护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1、有效降低自然保护区的人为干扰。	维护全区140000余名人员的生产生活环境100%。	维护全区140000余名人员的生产生活环境100%。	3	3	
			2.保障和维护区域生态安全。	维护全区140000余名人员的区域生态安全	维护全区140000余名人员的区域生态安全	4	4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有效降低自然保护区的人为干扰。	公众服务满意率>95%。	公众服务满意率>95%。	5	5	
			2.保障和维护区域生态安全。	公众服务满意率>95%。	公众服务满意率>95%。	5	5	

总分	100	95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项目				合计	资本性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二级项目名称）		小计	无形资产购置
类	款	项	栏次	1	74	89
			合计	907,200.00	907,200.00	907,2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07,200.00	907,200.00	907,2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07,200.00	907,200.00	907,20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907,200.00	907,200.00	907,200.00
2120802			大湖治理一体化监测站建设项目	907,200.00	907,200.00	907,200.00